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至2018年6月5日，双方签订的2017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已履行完毕。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自2013年起为公司做年度审计已达5年，2018年度公司不再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

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拟选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8年度候选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提议支付其2018年度审计报酬58万元（包括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由公司承担审计期间审计人员的差旅费用，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事前核查，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董事会的表决结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就不再续聘及相关事宜通知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及董事会

华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服务和辛勤付出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